

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公告

胡广福:本院受理原告付昌华与被告胡广福、纳雍碧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东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重庆开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、贵州鹤辉燕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 25)渝0113民初2397号起诉状【1、请求判令五被告共同向原告支付农民工工资38612元及资金占用利息(以38612元为基数,自起诉之日起,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至实际付清之日止);2、本案诉讼费由五被告承担】、(2025)渝0113民初2397号民事裁定书(驳回被告纳雍碧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。如不服本裁定,可在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,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,上诉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。)、(2025)渝0113民初2397号之一民事裁定(本案转为普通程序进行审理)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,30日内来本领取,逾期即视为送达。

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

